

# 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文件

大政发〔2021〕1号

## 大新镇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

张家港市人民政府：

今年以来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指导下，大新镇紧扣弘扬新时代“三超一争”精神，精准发力，按照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(2015—2020年)》和《2020年张家港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》的部署和要求，逐步提升依法行政工作水平，履行政府行政职能，重视法治效能，扎实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。

### 一、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强化制度落实，推进法治政府规范化建设

一是夯实法治建设责任制。制定《2020年大新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》，明确任务目标。印发《大新镇落实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方案》，抓牢领导干部这个“关键少数”，切实发挥在推进大新镇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，坚持做到“四个亲自”，即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。

二是全面推进综合执法改革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积极稳妥基层审批服务综合执法一体化改革工作，成功申报新东社区为“苏州市行政执法监督基层联系点”（张家港唯一

一家村、社区），申报桥头村、中天达公司、大新商会为张家港市执法监督联系点。将执法“三项制度”纳入执法培训常规课程。

三是依法履行政府行政职能。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有关程序规定和实施细则，完成大新中心小学扩建工程重大决策项目各项法定程序。规范政府合同管理，进一步落实政府合同合法性审查工作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1 条，依法答复信息公开申请 3 件。行政诉讼 3 件。对“三优三保”二期等重点项目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。

## （二）提升法治效能，实现依法服务全覆盖

一是优化企业发展法治环境。根据《苏州市涉企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清单》《苏州市涉企一般违法行为从轻减轻行政处罚清单》，大新镇涉企减轻行政处罚 1 件。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机制，审查规范性文件、政策措施文件 113 份。提升公共法律服务企业水平，深化“法企同行”活动。

二是提升基层治理水平。加强“互联网+法律诊所”服务基地建设，强化村（社区）“法润民生”微信群的规范化管理。开展村（社区）法律顾问菜单式服务，制定“法律顾问菜单式服务一览表”，为农民工欠薪、征地补偿、农村土地承包及流转等热点敏感问题提供专项法律服务。推进公共法律服务进网格。

三是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机制。推进派驻锦丰法庭调解员工作，开展法官村官工作双向交流。镇调委会受理矛盾纠纷 33 起，调结 33 起，调处成功率 100%。做强做优老娘舅调解工作站、徐阿姨婚调会等传统特色调解活动，引导镇、村（社区）法律顾问参与纠纷化解。

## （三）加大普法宣传，构建多元化普法体系

一是精心投入法治文化建设。打造宪法主题公园、新东社区法治文化阵地、“双杏法治书画院”。开展“迎春纳福法治福礼送模范”活动，赠送中国好人、道德模范、身边好人、和美家庭代表书画作品近百份。法治宣传品牌队伍“老娘舅”“徐阿姨”等普法志愿者达100余人。新东社区“金秋艺术团”志愿者队伍（成员20人，平均年龄超60岁）巡演60余场次。

二是切实提高各类群体法治意识。强化领导干部法治思维。坚持党委中心组学法，建立重大决策前先行学法制度。专题开展领导干部“民法典”“行政法与行政处罚法”“国家安全法”等知识讲座，提升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水平。提高基层干部依法办事能力。定期组织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干部专题培训，针对社会热点敏感问题深入剖析。确保基层干部政策清、任务明、宣传口径一致。培育青少年法治意识。结合开学第一课、学校家长会、升国旗仪式等，各学校每学年开展法治教育主题活动4次以上。营造市民学法用法氛围。开展宪法学习宣传、安全生产、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等主题活动，营造崇德尚法的浓郁氛围。今年以来，共举办法治宣传教育主题活动6期，接受群众法律咨询190余人次，发放法治宣传资料逾5000份。

三是注重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。鼓励企业建立法律顾问制度、经营管理人员法律知识定期培训制度。成立由法庭、律师事务所、社会劳动保障服务所等单位组成的“金竹子法律在线服务”党建联盟，定期对企业进行法律号脉诊断，提出法律建议，提升企业经营管理人员诚信经营、依法管理意识。

## 二、存在问题

今年以来，我镇法治形势总体较为平稳，但还存在较多不足，主要是：制度的健全和落实需进一步加强，执法力度还需

进一步加大；隐患排查治理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；基层干部依法行政教育还需进一步深化，政治理论素质和业务能力有待提高。

### 三、2021年工作打算

（一）激活法治文化建设特色亮点。挖掘法治文化特色载体和内涵，逐步开展新凯村埭上老家、朴墅庭院、宪法主题公园二期工程等站点文化建设。探索打造“阳光法治”精品项目，着力形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。以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为重点，继续举办领导干部“法治论坛”，进一步延伸领导干部“法治论坛”品牌影响力。继续开展“互联网+法律诊所”主题活动，依靠“互联网+法律诊所”服务基地和志愿者服务队伍，结合普法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拓展“互联网+法律诊所”服务渠道的深度与广度，有针对性地开展基层干部、青少年、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等重点对象的普法工作。

（二）落实非诉讼纠纷化解工作机制。依托镇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立非诉讼服务中心，设引导分流岗、调解处置岗，掌握并及时上报辖区内不稳定因素，防止矛盾激化。重点推进无诉讼村（社区）创建，建立村官法官工作交流机制，联合锦丰法庭共同推进非诉讼纠纷化解工作。定期组织基层调解员培训，切实提高法庭调解员、村（社区）调解员法律知识水平和调解业务能力。

（三）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再提升。促进行政执法人员理念更新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进一步贯彻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不定期举办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沙龙。促进行政执法标准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，邀请镇人大及市级条线部门专家

开展案卷质量评查活动。组建特邀执法监督员队伍，引导、支持行业协会和专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参与执法监督，进一步提升执法监督的针对性、客观性和实效性。

（四）稳固社区矫正、落实必接必送制度。继续做好重点人员衔接，不断加强源头控制，严防漏管失控。定期开展心理辅导课程，定期组织三类人员进行法律、法规学习和公民道德教育，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，增强法律意识。



---

抄送：张家港市司法局

大新镇党政办公室

2021年1月2日印发

（共印3份）

